重庆市璧山区水文水质监测站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22765)

[（一）部门基本情况 1](#_Toc29835)

[1、部门职级 1](#_Toc28939)

[2、人员编制 1](#_Toc16688)

[3、职能职责 1](#_Toc9411)

[（二）预算及支出情况 1](#_Toc20274)

[1、财政资金整体支出 2](#_Toc7388)

[2、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2](#_Toc10154)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2](#_Toc23502)

[（一）绩效评价目的 2](#_Toc29161)

[（二）绩效评价原则 2](#_Toc18296)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_Toc12505)

[1、前期准备 3](#_Toc24955)

[2、组织实施 3](#_Toc18548)

[3、分析评价 3](#_Toc11103)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4](#_Toc29644)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6](#_Toc23790)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7](#_Toc22649)

[（一）存在的问题 7](#_Toc1648)

[（二）建议 8](#_Toc2675)

为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渝财绩〔2022〕1号）、《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璧财绩〔2022〕2号）文件要求，形成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职级

为区水利局管理的财政全额补助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

2、人员编制

重庆市璧山区水文水质监测站核定事业编制7名（干部)。核定领导职数2名，其中，正职1名，副职1名。

3、职能职责

（1）宣传贯彻水文和水质监测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负责全区河流、水利工程水体和农村人饮的水质监测﹐发现污染物排放总量超标或水功能区水质未达到水域使用功能要求，及时报告行政主管部门和区政府，并向生态环境部门通报。

（3）承担水文监测资料汇交和使用审查，水文数据库及信息化建设。

（4）开展水质监测技术研究、培训。

（5）负责组织全区水文站网的建设与运行维护。

（6）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及支出情况

1、财政资金整体支出

2021年财政资金年初支出预算为410.20万元，年中调整预算为410.1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调整后支出预算为410.14万元；年末支出决算为410.1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为0万元。

2、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10万元，比2020年减少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和2020年一致；公务接待费5万元，比2020年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比2020年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取消一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0年一样。公务用车未新购置、保有量为1辆、无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无国内公务接待。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预算执行分析，规范财务管理，强化财政资金跟踪问效和绩效管理，建立对下属预算单位的监督、指导机制，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组织开展部门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二）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包括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根据《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璧财绩〔2022〕2号）文件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组成由单位领导、财务人员、各业务科室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组成的自评小组，制定自评方案，明确自评程序和方法，通知要求资金使用科室上报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及计划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为评价准备阶段，自评工作组梳理和研读了国家层面、市级层面、区级层面与本次评价部门整体有关的政策文件，获得评价资料。

第二个阶段为实施评价阶段，自评工作组在2022年2月25日至3月15日开展评价实施。取得评价部门整体实施的进度和资金筹集支出情况等资料，通过研读搭建指标体系，填写《重庆市璧山区重庆市璧山区水文水质监测站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并撰写自评报告。

3、分析评价

2022年3月15日至3月25日，自评工作组根据《重庆市璧山区水文水质监测站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体系以及自评报告的分析情况，对初稿进行审核，按照相关文件、资金拨付资料，开展自评检查工作，对部门整体实施情况和质量进行评定。提出修改意见，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根据《重庆市璧山区水文水质监测站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体系分析情况，重庆市璧山区水文水质监测站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得分94.83分，等次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表1所示。

表 1：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预决算公开率 | 10 | 10 | 100% |
| 所有水质设备维护及时率 | 10 | 10 | 100% |
| 水样及时准确完成检测 | 10 | 10 | 100% |
| 提高防汛减灾水文服务 | 10 | 10 | 100% |
| 保证水质数据的准确性 | 15 | 15 | 100% |
| 持续提升水文预警能力 | 15 | 11.94 | 79.59% |
| 提升技术人员专业技能 | 10 | 7.90 | 78.95% |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10 | 10 | 100% |

1、预算执行率分析

年初预算数为410.20万元，全年调整数为410.14万元，预算执行数为410.1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9%。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2、预决算公开率分析

按照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并及时进行了公开。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3、所有水质设备维护及时率分析

按照实验室大型仪器设备日常维修保养；根据《安全生产法》有关要求，对安全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并定期检测，保证水质设备正常运行。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4、水样及时准确完成检测分析

保证实验室设施设备正常运行达到100%，水样及时准确完成检测。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5、提高防汛减灾水文服务分析

按照璧山区三条主要河流水文预报能力，防汛减灾水文服务得到提高。此项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对区县年度经济社会发展考核指标中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达标率考核内容之一。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6、保证水质数据的准确性分析

按照2020年度市局、区水利局交办的检测任务。积极为璧山区生态河长办、水生态、水污染治理等做好科学数据支撑工作。进一步做好实验室人员技能提升工作，积极开展实验室内、外能力比对，进一步提高水质技术人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能力。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7、持续提升水文预警能力分析

提高璧山区三条主要河流水文预报能力，洪水预报是一项重要的非工程防洪措施，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可以全面的提高中小河流水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79.59%权重分。

8、提升技术人员专业技能分析

需要进一步做好专业人员技能提升工作，积极开展实验室内、外能力比对，进一步提高水质技术人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能力。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78.95%权重分。

9、工作人员满意度分析

工作人员对相关工作和满意度达到95%以上。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100%权重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1、制定项目绩效管理制度明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及审批

流程，规范绩效指标设置。

2、强化预算绩效双监控，从项目期中已实现的产出成果

与效益；项目预算执行进度是否与当前期限相匹配；专项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纪违规问题，有无滞留、缓拨资金以及因管理不善造成资金损失、浪费；专项资金是否按照规定用途、开支范围、开支标准及其其他相关要求使用等方面进行绩效监控。

3、根据2021年水质监测文件的要求，本年度的水质监测和评价工作已基本完成，共出具36期水质检测报告和17期水质数据汇总。报告编制员每月末对当月监测资料进行整编，主要从水质监测的时效性、监测方法的适用范围、监测过程的质量管理要求、记录中存在的错误和成果表中的关键性文字错误等方面进行审核，年终汇总成全年的数据整编资料。

4、参加了市认证认可协会组织的水质类（硝酸盐氮和砷）能力验证，硝酸盐氮的验证结果为满意，砷的验证结果为可疑，已从人员、设备、环境等方面查找检测结果偏离的原因，并将整改报告提交至市认证认可协会和区市场监管局。9.3月、9月开展了2次实验室内比对，11月与永川、荣昌水质监测中心开展了实验室间比对，比对效果较好。

5、璧山有固定的水质监测场所，现有业务用房面积883m2，房间共28间，能够满足现有的工作需要。因实验室存有气体、药品等有毒有害物质，为切实保障附近群众和监测人员的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将“安全生产”理念贯彻到实处，做好安全管理工作至关重要，璧山2021年度未发生安全事故。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水文预警能力有待加强。

洪水预报是一项重要的非工程防洪措施，预报员的业务水平直接决定了水文预报水平，预报员专业、全面的逐级积累预报经验还较为欠缺，还需要不断提高水文预报技术水平。对重庆市中小河流水文预警预报的培训指导工作还有待加强。

2、技术人员专业知识和技术不足。

机构改革以来，上级部门很少组织行业内监测技术、监测质量的培训和经验交流，璧山也缺少引进先进技术和向外输出学习的机会，导致监测人员的水质监测知识和技术不足，没有以持续的进步来开展水质监测工作。

（二）建议

1、建议加强对重庆市中小河流水文预警预报的培训指导工作。洪水预报是一项重要的非工程防洪措施，预报员的业务水平直接决定了水文预报水平。预报员需要经过专业、全面的岗位培训，逐级积累预报经验，才能不断提高水文预报技术水平，才能进一步夯实水文在水旱灾害防御中的耳目作用。建议水利局加强水文测验工作业务指导，针对山区性河流特性，推进新设备新技术的应用，提升水文现代化监测水平，减轻基层水文测站工作人员的工作负担，提高水文监测效率。

2、建议市充分考虑基层水文测站和区县水文管理机构成立时间短、专业技术人员缺乏及水文技术水平不高等问题。利用考核为入手，考核内容能明确一个水文站必须保证水文测验人数，以此来确保区县水文站在争取人员时候有文件依据。